

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。
- 本次董事会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一、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并于2020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6月9日